

## 合同审核

项目名称	栾川山水文苑项目
合同名称	栾川山水文苑项目五一引流活动合同
合同价	43,878.00
币种汇率	币种：人民币 汇率：1.00000000
暂估金额	43,878.00
合同类型	营销类合同
合作方	郑州百姓广告有限公司栾川分公司 类型：营销类
合同种类	其他合同
经办部门	集团公司->栾川县浩德颐康文旅有限公司->栾川山水文苑项目->招采成本部
经办人	祝静静
第三方	
开发单位	地上
工期	

形成方式	其他
款项类型	费用项
承包范围	<p>第一条、媒体类型： 同城抢购软件和抖音爆店系统</p> <p>第二条、广告内容、广告载体明细</p> <p>1、广告内容：栾川山水文苑项目五一引流活动</p> <p>2、广告载体明细：</p> <p>2.1同城抢购软件：用微信公众号、微信群发布抢购项目为活动进行导流、用同城抢购软件进行活动抢购收款。</p> <p>2.2抖音爆店系统：用抖音爆店系统进行线上中浩德活动广告发布宣传：拍摄短视频，用超算电脑AI技术生成1万个左右不同原创短视频，每个到店的客户扫码领礼品，扫码后自动会在其抖音上发布一条中浩德活动短视频。</p> <p>第三条、广告制作、广告发布时间及地点</p>

	<p>1、广告文字、文章、视频等由乙方撰写、拍摄。</p> <p>2、广告发布前经甲方签字认可后，方可发布。</p> <p>3、广告发布期限： 2022 年4月30日前发布完毕；</p>
合同概述	<p>第四条、广告发布费用及支付</p> <p>1、媒体费用总金额（含税）：43878.00元（其中同城抢购软件2060元，抖音爆店系统5150元，门票小计36668元，含普票，具体门票费用明细见后附清单），（大写）肆万叁仟捌佰柒拾捌元整。发票为普票。</p> <p>2、发布费包含：此价格包括但不限于广告审批费、税金、发布费等所有与广告发布相关的费用，甲方无需再支付任何其它费用。</p> <p>3、在合作期内，甲方有权要求广告内容进行更换，乙方需无条件配合执行、发布到位。</p>
付款方式	第五条、付款期限及方式

1、门票类：合同签订完成后，预付门票费用的70%（即25667.60元），剩余门票费用的30%（即11000.40）待活动结束后，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一次性付清。

2、系统类（同城抢购软件和抖音爆店系统）：合同签订完成，半年后支付系统类费用的50%（即3605.00元），剩余50%（即3605.00元）待合同1年期满后支付。

3、以上费用采用银行转账支付方式，付款前乙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质量要求及  
保修约定

第七条、广告验收  
乙方在发送广告完毕后应通知甲方进行验收，甲方须在接到通知后5个工作日内予以验收，并在广告验收报告上签字。如甲方验收不合格，乙方须及时改进以达到甲方要求。更新改进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同时应顺延广告发布时间。同时

	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不能按时发布的相关约定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备注	